

克州党委网信办移动业务续约协议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共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委员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为了保障甲方的通信使用权，维护乙方的合法通信经营权，基于本协议中已确定的服务项目，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关高效便捷的服务，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相互支持，互惠互利”的基本原则，根据现行通信行业规范标准，经双方自愿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一、主要内容

1. 套餐内容

合约内容	合约期	折后套餐资费	套餐内容	数量	合同金额
10 户	24 个月	100 元/月	3500 分钟语音+ 225G 流量	10 张（续约）	24000

备注：赠送来电显示，超出套餐后，全国主叫 0.15 元/分钟，流量 0.03 元/MB，短彩信按照 0.1 元/条收取。

2. 4G/5G 网络保障

鉴于甲方工作的特殊性，为提高甲方对移动网络的使用感知，由甲方根据乙方要求提供相应的单位证明，余下事项由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梳理与开通，若开通 4G/5G 网络服务功能过程中发生问题，双方及时沟通给予解决。

二、缴费方式

签订协议后，甲方一次性向乙方通过对公转账方式，预付协议期（两年）移动业务使用费 24000 元（贰万肆仟元整），若后期继续使用该通信业务，按照本协议执行（具体事项由甲方意定）。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用户入网须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实名制办理。
2. 甲方 SIM 卡采取个人实名制办理，如遇特殊情况，甲方使用单位证明可以进行更名过户，但套餐标准不变。
3. 签订协议后，甲方用户入网后须在协议期内不得办理转费、退费、退网。
4. 甲方办理的乙方移动号码出现欠费情况时，由实际使用者负责清缴。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向甲方说明各项业务功能和资费标准，并指定专职客户经理为甲方单位及所属员工提供相关服务。
2. 在协议期内，用户发生 SIM 卡丢失或者损坏的情况，本协议继续执行，甲方自行办理补卡手续（视乙方系统而定），乙方必须提供相应服务。
3. 当甲方用户违反国家法律或者本协议时，乙方有权终止服务。
4. 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增加移动增值业务，若产生相关增值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若甲方因个人原因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乙方根据甲方需要提供正规有效的通信费发票。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用户按照本协议有关条款的约定进行消费、缴纳话费及其它相关费用。在协议期内，甲方用户产生欠费，乙方有权停止对甲方的通信服务直至甲方结清欠费才予以恢复服务。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良好的通信服务，若发生通信服务方面的违约，则按乙方对社会的公开承诺向甲方进行赔偿。

3. 双方均应遵守各自保密相关规定，若一方泄露保密信息，造成严重后果的，应按民事责任、刑事责任通过司法途径予以解决。

六、质量保障和故障处理：

1.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协议期两年，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2. 在执行本协议时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通过法律手段解决；

3. 此协议内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出现的不良后果由泄露方负责；

4. 乙方提供的服务具体标准满足信息产业部颁布的《电信服务质量标准》，保证甲方通信业务安全；

5. 乙方向甲方提供故障申告电话 10010 号码 7×24 小时故障申告，在承诺时限内进行修复，甲方应积极予以协助配合。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通信故障，乙方必须在 2 小时内赶赴现场处理故障；

6.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7. 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8.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壹份，乙方叁执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